关于组织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三五”规划2019年度课题结题鉴定的通知

冀职教研[2021] 1 号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教育局，省属职业院校：

根据《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三五”规划2019年度课题结题鉴定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申请对象

已完成研究计划任务的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三五”规划2019年度立项课题。

二、提交材料

结题鉴定材料包括：结题申请书、立项通知（复印件）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报告、成果主件（研究报告）、成果附件（已发表的研究论文）、相关证明（领导批示、获奖情况、媒体报道及被决策采纳等的证明文件）、重要变更的申请及获准批复等。课题结题材料按照材料装订格式模板顺序要求扫描（保存）成一个PDF文件，以“课题编号+主持人姓名”命名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各市教育局职成教研究室或职成教处（科）统一组织所属中职和高职院校的结题初评工作，并将纸质版结题申请书和各市结题申请汇总表一式一份于 2020年4月20日前统一通过中国邮政EMS寄送收件人，同时将结题材料电子版和

各市结题申请汇总表等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省部属职业院校自行组织初评工作，并以院校为单位直接报送材料（具体要求同上）。暂不受理个人结题申请。

2.附件材料均可在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网站的“科研项目”栏（http://hbszjs.hebtu.edu.cn/a/kyxm/）下载。

收件人：王一彪 15703289780，王雨馨18615585709；

联系人：庞世俊0311-80787935，谢勇旗0311-80787907；

E-mail：hbzjs@ hebtu.edu.cn

地址：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20 号河北师大职技楼A208室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学科部，邮编：050024

附件：1.结题鉴定申请汇总表

2.结题鉴定申请书

3.研究总报告框架结构

4.中期检查报告表

5.开题报告表

6.材料装订格式模板

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

2021 年 3 月 15 日